

# 2020年大箐山县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，更好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重要作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有关规定，结合本部门实际，编制本报告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市场监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把推行政务公开作为加强我局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举措，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工作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认真执行，并始终做好保密工作，做到“上网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上网”，确保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中不发生失泄密问题。不断推进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，进一步增强了工作的透明度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信息公开要求。各股、室、队实行统一领导，建立多方参与、密切配合、齐抓共管、合理运行的有效机制。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主要负责人亲自负责，设立专职人员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，达到“全覆盖”和“无缝隙”，形成了横向广泛参与、纵向分级负责的信息网络。

（二）丰富公开内容，保障更新效率。市场监管局将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效率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核心，严格按照要求，安排专人负责公开信息的编辑、审核，有效保证网站信息更新率和数量。

（三）公开形式多样，信息内容全面。对我局机构设置、职能范围、领导分工、股室职责等进行长期公开；对其他需要及时公开的内容，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公开。

（四）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2020年，我局再次积极对接上级业务网络系统，全面落实政务公开标准要求，彰显市场监管工作特色，及时利用系统的应用平台、服务平台、管理平台，全面推行网上各项业务的开展，进一步完成政务服务事项录入工作，完善权责清单认领录入工作，逐步建立完善互联网+监管平台建设。

#### （五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市场监管局把规定动作做实、自选动作创优，不断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办法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。

2020年，市场监管局采用政府网站、电子屏、下发文件、公告栏、党务公开栏等多种方式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公开范围涉及政策法规、政府文件、规划计划、公示公告等方面内容。

今年以来，我局共发布新闻动态5余条，公开动态20条，信息公开20余条。行政许可58个。

## （五）回应解读情况

扎实开展消费维权工作，积极受理和处理投诉举报案件，调解纠纷，化解矛盾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截至目前，我分局共受理网上投诉举报 25 起，线下投诉举报共计 2 起，市局转办投诉 25 起，转办市长投诉热线 1 起，现已全部办结。

### 伊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带岭分局做好开学前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

发布日期：2020-09-10来源：伊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带岭分局

开学事项千万条，食品安全第一条。新学期伊始，带岭市场监管局迅速行动，为进一步加强幼儿园新学期食品安全管理，带岭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开学前两天对辖区内1家幼儿园食堂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，严防严控学校食品安全风险，防止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本次检查主要针对幼儿园食堂的上学期库存清理、食品原料进货采购台账记录、加工间环境、消毒设施设备和食品留样等方面做全面检查。通过检查，幼儿园食堂硬件设施基本符合要求，整体卫生状况良好，学校食堂中个别学校存在硬件设施未配备齐全、台账未及时领用登记等问题。现场执法人员要求相关食堂负责人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加强食堂从业人员培训，对查见的问题一一整改。督促学校做好开学前的食品安全自查，结合开学的特点，做好开学前食堂食品安全的自查工作，落实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，确保幼儿园食堂食品安全整治到位。

下一步，带岭市场监管局将结合学校自查情况及本次检查情况，进行复查，并按学校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要求，对学校及幼儿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加强监管力度，为孩子们食品安全营造良好的环境，杜绝食品安全隐患。

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4	47	47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0年，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《条例》的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有一定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网站部分栏目信息公开还不够全面及时、信息公开数量较少。下一步我们将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一) 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坚持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，主动、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公开部门动态、政策文件、办事服务等方面的信息。

(二) 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效率。落实机关股室信息公开责任，提高办件办事效率，及时梳理和提供信息公开内容，严格按流程审核发布和更新维护。增强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，树立为民服务和自觉接受监督意识。

(三) 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。对工作动态及时汇总，对信息内容进一步优化，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，力争在规范化、制度化、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的进展，在创新工作思路、完善工作平台上取得新的突破，不断增强机关干部队伍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水平。